

#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临时）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（临时）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，并于2023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披露了相关公告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草案公布前6个月内（即2023年5月16日-2023年11月16日，以下简称“自查期间”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核查的范围与程序

1、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，均登记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》，激励计划披露的同时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。

2、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，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”）以及核查对象本人进行了查询和确认，中国结算出具了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》及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》。

### 二、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

根据中国结算出具的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》及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》，共有135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公司在策划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，严格按照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及有关内部保密制度，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，并采取了相应

保密措施。公司已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、论证咨询、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，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》登记人员范围之内，在公司发布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，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。

经核查，共有135位内幕信息知情人在上述自查期间内交易过本公司股票。其中134名拟激励对象在获悉本次激励计划信息之前买卖公司股票，并不知悉相关内幕信息；有1名拟激励对象，在知悉本次激励计划信息起，至激励计划公告前买卖公司股票，交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变更日期	变更股数（股）	变更摘要
1	杨斌	三级高专	2023-11-15	20,000	买入

该名拟激励对象已提供书面说明，购买公司股票是基于对二级市场情况的自行判断、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，其本人未向任何个人或其他渠道透露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，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，承诺自愿放弃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机会。

### 三、结论

在获取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后至激励计划公告前，除1名拟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外，其他激励对象不存在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除上述1名拟激励对象外，其余134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的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，均为基于公司公开信息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、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，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，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》；
- 2、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五日